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62,392,407.13		4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90,342.36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77,453.03		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0,898.07		-1,18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2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9,467,283.45		27.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7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25,555,933.94	3,414,505,997.96	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89,514,063.66	1,943,440,843.79	2.3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98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5,774.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7,14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7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150.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485.73	
合计	912,889.3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收益	883,155.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2,545,328.07	增值税加计抵减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0.66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连接器及光伏连接器的业务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04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以及支付给员工的工资等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78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长较少，同时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总股本增大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78	
研发投入	27.27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世均	境内自然人	45,150,000	28.50	45,150,000	45,150,000	无	0
黄博	境内自然人	9,996,000	6.31			无	0
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600,000	3.53	5,600,000	5,600,000	无	0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5,600,000	3.53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57,437	1.87			无	0
马剑	境内自然人	2,772,000	1.75			无	0
寿祖刚	境内自然人	2,716,000	1.71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19,995	1.40			无	0
东吴证券-民生银行-东吴证券瑞可达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42,000	1.35			无	0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90,000	1.19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博	9,9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6,000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57,437	人民币普通股	2,957,437
马剑	2,7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2,000
寿祖刚	2,7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19,995	人民币普通股	2,219,995
东吴证券-民生银行-东吴证券瑞可达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2,000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65,951	人民币普通股	1,865,951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1,483,967	人民币普通股	1,483,9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世均为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3.63%的出资额。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吴世均的一致行动人。 2、黄博、马剑、寿祖刚分别持有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75%、3.90%、1.35%的出资额。 3、吴世均、黄博、马剑、寿祖刚分别持有东吴证券-民生银行-东吴证券瑞可达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52%、10.37%、14.81%、7.41%的份额。 4、吴世均、黄博、马剑、寿祖刚分别持有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300 万、100 万、100 万、61 万的份额。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截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483,9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成交均价约 30.4848 元/股，总资金发生额为 4,523.84 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3,592,655.46	963,463,37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852,953.90	108,237,485.25
应收账款	563,186,585.21	602,247,806.99
应收款项融资	278,165,065.86	224,074,691.52
预付款项	66,544,076.07	8,587,861.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453,101.74	16,407,511.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2,613,743.66	404,613,142.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479,978.84	22,456,638.66
流动资产合计	2,598,888,160.74	2,350,088,514.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0,000.00	20,2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026,390.52	21,364,378.18
固定资产	572,847,018.38	578,018,868.55
在建工程	229,376,722.05	200,772,513.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184,348.30	67,827,515.98
无形资产	118,526,284.98	119,369,070.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30,191.81	9,953,12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63,838.20	22,104,71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02,978.96	24,797,291.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6,667,773.20	1,064,417,483.22
资产总计	3,725,555,933.94	3,414,505,99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222,237.82	340,273,411.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299,689.43	238,959,633.54
应付账款	663,382,680.30	588,283,803.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642,634.58	55,623,38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88,136.87	32,437,273.35
应交税费	14,344,694.97	11,591,281.01
其他应付款	11,415,921.77	6,420,460.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25,697.58	13,094,063.52
其他流动负债	2,392,130.96	1,493,052.98
流动负债合计	1,347,513,824.28	1,288,176,361.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5,187,001.67	24,189,397.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753,052.69	58,119,277.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178,747.67	66,634,86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9,141.76	3,233,216.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117,943.79	152,176,753.61
负债合计	1,702,631,768.07	1,440,353,11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419,873.00	158,419,8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9,760,499.83	1,146,997,936.06
减：库存股	36,987,034.32	36,987,034.32
其他综合收益	6,019,080.67	4,398,766.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874,873.92	53,874,873.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8,426,770.56	616,736,42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9,514,063.66	1,943,440,843.79
少数股东权益	33,410,102.21	30,712,03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2,924,165.87	1,974,152,882.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25,555,933.94	3,414,505,997.96

公司负责人：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飞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2,392,407.13	328,723,655.39
其中：营业收入	462,392,407.13	328,723,655.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1,318,239.33	287,405,365.76
其中：营业成本	347,350,679.19	238,597,841.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17,993.60	1,940,871.72
销售费用	10,301,716.39	8,283,025.40
管理费用	29,335,509.75	15,039,047.29
研发费用	29,467,283.45	23,152,630.01
财务费用	2,445,056.95	391,949.81
其中：利息费用	4,257,658.41	654,516.13
利息收入	1,805,659.12	1,914,070.60
加：其他收益	4,385,424.42	933,601.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142.50	2,850,90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3,231.04	4,784,61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6,776.00	-4,619,034.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981.99	4,614.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94,171.75	45,272,986.24
加：营业外收入		10,875.47
减：营业外支出	9,373.44	13,202.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784,798.31	45,270,659.59
减：所得税费用	2,158,545.28	4,350,621.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26,253.03	40,920,037.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26,253.03	40,920,037.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90,342.36	41,009,922.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5,910.67	-89,884.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2,466.28	81,180.7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313.74	147,922.9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313.74	147,922.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20,313.74	147,922.9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2,152.54	-66,742.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008,719.31	41,001,218.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10,656.10	41,157,845.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8,063.21	-156,626.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046,199.44	379,879,165.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950.00	101,20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0,364.59	2,636,88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506,514.03	382,617,25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729,369.17	280,378,066.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02,731.46	49,546,91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84,328.20	20,774,69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20,983.27	26,027,20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37,412.10	376,726,87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0,898.07	5,890,379.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142.50	2,539,41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0,649.39	380,958.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8,965.09	1,914,07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6,756.98	398,834,454.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918,502.42	65,970,77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9,846,640.2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18,502.42	855,817,41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81,745.44	-456,982,96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940,662.94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33,318.29	32,954,58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73,981.23	72,954,589.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6,432.14	844,783.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74,700.65	50,170,87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41,132.79	51,015,65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32,848.44	21,938,933.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664.62	-629,848.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76,869.55	-429,783,500.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587,588.39	1,033,271,06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4,764,457.94	603,487,562.70

公司负责人：吴世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飞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751,6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751,6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现将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2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 350.32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 15 人。

6、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 7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 5 人。

8、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黄凯、余根潇、吴天一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15 名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共计 175.16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42%。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授予情况

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股票数量（万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首次授予	2023 年 2 月 3 日	3.81	350.32	15 人
预留授予	2023 年 11 月 6 日	3.56	70.00	5 人

（三）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解锁情况

本次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届满。

（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具体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 注：上述“营业收入”、“营业收入增长率”指标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	根据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大华审字[2024]001100086 号审计报告，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7,697,733.09 元，较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 87.5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达标。
（四）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实施。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系数(N) 优秀	100% 良好	90% 合格	80% 不合格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系数(N)×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5 名。本次首次授予拟解除限售的 15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优秀，对应解锁比例为 100%。考评结果满足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的个人绩效考核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15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75.16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2%，本次可解除限售名单及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其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黄凯	副总经理、董事	15	7.5	50%
2	王忱	财务总监	20	10	50%
3	余根潇	董事会秘书、董事	15	7.5	50%
4	吴天一	董事	30	15	5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80	40	5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270.32	135.16	50%
合　计			350.32	175.16	50%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4 年 4 月 30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1,751,600 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